
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立臺北商業大學(進修部-臺北校區)在學生註冊須知

* 暑期(111/7/4~9/2)教務行政組核心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四 8:30~21:30(採二班制)

學務處及各系辦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四 8:30~17:00

(週五為全校共同休假日)各單位連絡方式，詳見附表 1~附表 3

一、在學生繳費與列印繳費單日期：**111 年 8 月 8 日至 9 月 12 日止完成繳費。**

※**不另行寄發繳費單，請自行上網列印。**下載、列印與查詢繳費單與明細及繳費證明單：學校首頁-右上角點「學生」-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>學生登入

繳費單列印步驟：

step1：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站

(網址：<https://school.bot.com.tw/newTwbank/index.aspx>)

step2：點選<學生登入>功能、輸入學生<身分證字號>及<學號>。

繳費方式:請持「繳費單」至全省之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、超商，或以信用卡、ATM 轉帳、臺灣 pay(掃描繳費單上之臺灣 pay QR Code)繳費，完成註冊。

二、大學部及專科部學雜費計費方式：進修部學生**學雜費計費方式係以學生實際修課**

小時數繳納(二技、四技部每學分小時新臺幣 1,250 元、二專部每學分小時新臺幣 815 元)，如：體育 0 學分 2 小時須繳納 2 小時學雜費。另，學生於每學期註冊時另需繳交「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」(非住宿生新臺幣 400 元、住宿生新臺幣 600 元)，及依學務處每學年招標金額繳交「團體保險費」。

學雜費**分二階段**方式繳費，**第一階段繳費單金額為預開時數**，**第一階段繳費單請於 111 年 8 月 8 日(一)起**自行登入「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」列印，務必於 **111 年 9 月 12 日(一)前完成繳費**，**逾期未繳費視同未註冊**，依學則規定予以退學。

開學第二階段網路選課結束後，依據學生修課學分小時數(採計實際修課小時數)，計算每位學生學雜費應繳交金額，**多選補繳(或溢繳退費)**，多選將開立第二階段繳費單，於第二階段選課結束後統一開立，繳費期限將另行通知。

倘有就學貸款需求者，依規定需與實際修課時數相符，請務必先與教務處各系所承辦人(詳見表 1)確認繳費單開立之修課時數，以免屆時無法辦理就學貸款。

三、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學雜費計費方式：每學期均需繳交學雜費基數(每學期新臺幣

10,000 元)及研究生學分費(**按每學期實際修課小時數**)：企管碩士在職專班每 1 學分(小時)費新臺幣 8,000 元。另，每學期註冊時另需繳交「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」(非住宿生新臺幣 400 元)，及依學務處每學年招標金額繳交「團體保險費」。

四、逾期繳交學雜費：在學學生除就學貸款或因特殊原因辦理分期繳交學雜費，如有逾期未繳學雜費者，依據本校學則(第 12 條第 2 項)、附設專科部學則(第 9 條)，予以退學處分。**請務必於開學日 111 年 9 月 12 日前繳交學雜費完成註冊(逾期未完成註冊者將依規定退學)**

五、學雜費繳費標準：參酌教育部規定辦理。本校教務處首頁>公開資訊/學雜費公開專區>學雜費資訊>學雜費收費標準。

(網址：<https://acad.ntub.edu.tw/p/412-1004-1719.php?Lang=zh-tw>)

六、延修生學雜費繳納方式：第一階段學雜費含「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」、「團體保險費」應於**開學日 111 年 9 月 12 日(一)完成繳納**。開學第一週(第二階段網路選課)應自行向教務處進修部教務行政組(五育樓一樓)領取「延修生註冊單」並完成選課程序(請助教協助列印選課確認單本人簽名並加蓋所屬系科所戮章)再繳回教務處進修部。第二階段選課結束後，教務行政組將依據學生修課學分(**採計實際修課小時數**)，計算每位學生學雜費應繳交金額並開立繳費單，繳費期限將另行通知。延修生如本學期並無選課，則應於開學日前完成休學程序，未完成休學依學則規定應予退學。

七、休學規定：須於**開學日(111 年 9 月 12 日)前提出申請且完成休學手續，得免繳費。開學後辦理休學者，須先完成學雜費繳交始得辦理**。學生休、退學退費標準查詢網址：教務處首頁>公開資訊/學雜費公開專區>學雜費資訊>休退學退費基準。

(網址：<https://acad.ntub.edu.tw/p/412-1004-1719.php?Lang=zh-tw>)

八、復學生休學規定：應復學之**休學生欲繼續休學者，進四技、進二技、多元專長培力及研究所學生須符合本校大學學則休學規定；進二專學生須符合本校附設專科部學則規定**。開學日 111 年 9 月 12 日(一)前提出休學申請且獲核准者，可不繳納學雜費及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(團體保險費則依學生意願向學務處進修部申辦)，否則應於開學前完成繳費註冊。

九、學雜費減免申請：每學期均須提出申請，相關問題請洽學生事務處(進修部)承辦人郭小姐，電話：(02)2322-6252。(請至本校首頁:學生事務處>學務處行政單位>學務處進修部>「學雜費減免、弱勢助學、獎學金」網頁查詢。

(網址：<https://stud.ntub.edu.tw/p/404-1007-84216.php?Lang=zh-tw>)

十、就學貸款：欲辦理「就學貸款」者，**請先與教務處進修部各系/所承辦人(詳見表 1)確認實際修習學分(採計實際修課小時數)及學雜費金額，以免發生貸款金額誤差，無法辦理就學貸款**。依貸款規定貸款金額需與實際修課小時數之學雜費金額相符，僅可少貸，不可多貸學雜費金額。

① 進入北商首頁→訊息公告→[[重要公告]]有關進修部就學貸款相關事項

② 臺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申貸辦法請詳閱:學生事務處>學務處行政單位>學務處進修部>學務處進修部就學貸款>就學貸款暨 Q&A。(請注意：就學貸款金額不可多貸，如有學雜費減免者(或學分抵免)，務請先辦理完成)

(網址：<https://stud.ntub.edu.tw/p/404-1007-84212.php?Lang=zh-tw>)

- ③ 就學貸款申請流程，須先下載 111 學年第 1 學期之繳費單再至臺北富邦銀行網站登錄申請。

(網址: <https://school.taipeifubon.com.tw/student/common/Index.faces>)

- ④ 填寫後下載並列印『申請撥款通知書』。辦理就學貸款之同學，因無法辦理溢繳退費，故請注意貸款金額務必與實際修課時數一致，如有需要更正繳費單金額，請洽教務處教務行政組(進修部)各系科承辦人(詳見表 1)。

- ⑤ 依本校行事曆繳交就學貸款資料截止日期為 **111 年 9 月 30 日前**，請於該日前辦妥就學貸款並交回學校(未依期限辦理或未繳件齊全文件者則視同放棄申辦就學貸款，不予受理)。各項手續辦妥後，請一定要將『繳費單』、『申請撥款通知書』及『全戶籍謄本(含學生本人、父/母/配偶)-第一次辦理者』交至學生事務處(進修部) **(六藝樓二樓 203-1 室)**，受理時間為 **9/21~9/30 (不含例假日)** 下午 14 時至 21 時。相關問題請洽學生事務處(進修部)承辦人李小姐，電話：(02)2322-6245。

- ⑥ 如有貸款書籍費等，退費時間約為學期末，如不願等候者，請自行斟酌申貸。

十一、學生如因重病或特殊事故無法如期辦理繳費者，應於開學三週內(111 年 9 月 30 日前)以書面提出延緩或分期繳費申請，經所系(科)、學位學程主管同意受理並陳請教務長核准後，始得延緩或分期繳費。

十二、在學證明：本校自 109 年度起免貼註冊章貼紙，完成當學期註冊程序(含繳費、學籍資料確認)。若有在學證明之需求，請至「**行政大樓 1 樓出納組旁自助繳費機**」投幣申請及繳費可立即印出在學證明文件。

十三、「學術倫理教育」課程為學生畢業之必要條件，修課完畢需通過線上總測驗。

- ①修課平台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(<https://ethics.moe.edu.tw/>)

- ②登入方式:由「請選擇登入身分」→必修學生→臺北市→國立臺北商業大學→

登入帳號密碼(帳號為學號，預設密碼為學號後五碼)→勾選“我不是機器人”，即可登入自行修習本課程(登入後務必自行修改密碼，並妥善保管)。

若因故無法登入，洽詢教務處進修部/各系(所)承辦人(詳見表 1)協助!

※※請勿自行註冊，否則不予受理!!※※

- ③修課說明

※研究所:適用【研究所核心課程】

數位線上課程共 18 個核心單元，每單元 20 分鐘，總修課時數為 6 小時。

※進四技、進二技、進二專:適用【大學部核心課程】

數位線上課程共 6 個核心單元，每單元 20 分鐘，總修課時數為 6 小時。

修課完畢需通過線上總測驗，通過測驗即完成本校規定。畢業前修讀完畢，並列入學生畢業門檻條件，通過者始得領取畢業證書。

十四、選課事宜：選課相關問題請洽詢系辦助教(詳見表 3)

① **第 1 階段(開放本科/系/所加選專選科目)：**

111 年 8 月 22 日(一)至 111 年 8 月 27 日(六)。

② **第 2 階段(開放跨系/所/學制加選專選科目)：**

111 年 9 月 12 日(一)上午 8:00 至 111 年 9 月 17 日(六)晚間 23:59

※本班開設之必修科目，須在本班修習，學生無法在網路上自行辦理退選。

※請依行事曆及選課辦法等於規定期限內完成選課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選課網址：本校首頁〔學生〕〔學生資訊系統〕<http://ntcbadml.ntub.edu.tw/>

十五、兵役緩徵、儘召申請：

凡役齡**(92 次以前出生)**在學生，請務必至學務處(進修部)辦理緩徵、儘後召集申請。請洽學務處進修部承辦人施小姐，電話：(02)2322-6319。(詳見表 2)

十六、行事曆網址：教務處>常用連結>行事曆。

網址：<https://acad.ntub.edu.tw/p/404-1004-37975.php?Lang=zh-tw>

表 1-教務處(進修部)各窗口業務專線-註冊、學籍

會資系、(大學部)企管系： 張小姐專線 (02)2322-6238 cindy61773@ntub.edu.tw	財金系：陳先生 專線(02)2322-6239 rayping@ntub.edu.tw	資管系、應外系：黃小姐 專線(02)2322-6234 chienyu@ntub.edu.tw
國商系、碩士在職專班 (EMBA)：郭小姐 專線(02)2322-6235 ol4680@ntub.edu.tw	財稅系：楊小姐 專線(02)2322-6233 yahuiyang@ntub.edu.tw	二專進修部企管科、應外科： 連小姐專線(02)2322-6317 minufh@ntub.edu.tw

表 2-學務處(進修部) 各窗口業務專線

學雜費減免、弱勢助學金: 郭小姐 專線(02)2322-6252	ak9233@ntub.edu.tw
就學貸款、平安保險:李小姐 專線(02)2322-6245	leehanyu@ntub.edu.tw
兵役:施小姐 專線(02)2322-6319	chingchun@ntub.edu.tw
輔導、諮商:羅小姐 專線(02)2322-6242	ting525@ntub.edu.tw

表 3-(進修部)各系(所)窗口業務專線 -選課、抵免

會計資訊系：何助教專線(02)2322-6364	muforjob@ntub.edu.tw
財務金融系：梁助教專線(02)2322-6377	mars5869cd@ntub.edu.tw
財政稅務系：連助教專線(02)2322-6383	mclien@ntub.edu.tw
國際商務系：劉助教專線(02)2322-6394	liu100@ntub.edu.tw
企業管理系：李助教專線(02)2322-6401	shu1018@ntub.edu.tw
資訊管理系：陳助教專線(02)2322-6413	emmychen@ntub.edu.tw
應用外語系：陳助教專線(02)2322-6421	kuanshian@ntub.edu.tw
企業管理(EMBA)碩士在職專班： 楊助教專線(02)2322-6328	emily050461@ntub.edu.tw